

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建 125 万羽蛋鸡养殖项目

公众参与调查报告

联系人：王俊 电话：17360675888

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概述

任何一个项目的建设，从规划、设计、施工、建成直至营运必将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带来有利或不利的影响，从而直接或间接影响附近地区民众的生活、工作、学习、休息乃至娱乐，他们是直接的或间接的受益者或受害者。他们的参加可以弥补环境评价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能更全面地认识环境、保护环境、合理开发资源。他们对项目的各种意见和看法能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完善、更合理，使环保措施更实际，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通过公众的参与，让更多的人认识了解拟建项目的意义及可能引起的环境问题，求得大众的支持和理解，也有利于工程的顺利进行。另外，公众的参与对于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接受业主委托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采取两次网上公示、当地公示栏张贴环评公示和登报公示的办法。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要求，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并在网上附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 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第一次公示链接为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1&proid=ed0ce7ca655a6b06a086ab963d02a875>，公示截图见图 1。

说明：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第一次公示后进行了备案变更，项目名称由“新建 110 万羽蛋鸡养殖项目”变更为“新建 125 万羽蛋鸡养殖项目”，故一次公示名称仍为“新建 110 万羽蛋鸡养殖项目”。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上公示

以上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

3、第二次公示情况

在报告书完成初稿后，建设单位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网上公示、两次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并在网上附上公众意见表及报告书初稿公示本的网络链接。

网上公示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发布，链接为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

type=2&proid=ed0ce7ca655a6b06a086ab963d02a875，公示截图见图 2、图 3。

说明：该公示平台在一次公示时即确定项目名称，后续无法修改，故截图中标题仍为“新建 110 万羽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Platform

个人中心

项目公示

其他公示

报告资料

供需对接

危废管理评估

关于我们

新建110万羽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字号：小 中 大]

发布日期：2025年02月05日

浏览次数：134次

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建125万羽蛋鸡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我公司现已基本完成《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建125万羽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同时更好地做好报告书的编制工作，现将该项目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予以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建125万羽蛋鸡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马市镇带河村

建设内容：项目修建1座标准化养鸡场，总用地面积191亩，分三期建设蛋鸡舍9栋、育雏舍2栋，粪污处理中心1栋，并建设库房等配套附属设施，建成后计划存栏蛋鸡125万羽，年生产鸡蛋约2万吨。

二、建设项目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

营运期主要通过以下四个方面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此外，项目还应采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并控制环境风险。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养殖区（包括粪污处理中心）产生的恶臭、食堂备餐产生的油烟、备用柴油发电机发电时产生的柴油尾气。

废气处理措施：

（1）恶臭：

①加强圈舍通风：各鸡舍采用机械通风，保持圈舍内良好的通风条件，减少厌氧条件下恶臭的产生。

②在鸡舍内定期撒布生物除臭剂，可有效降低恶臭产生量。

③科学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采用经氨基酸平衡的低蛋白日粮并采用稀饲喂养方式，提高日粮的消化率、减少干物质（特别是蛋白质）排出量，既减少肠道臭气的产生，又可减少粪便排出后臭气的产生。

④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日粮中添加酶制剂、酸制剂、EM制剂、丝兰属植物提取物等，对控制恶臭具有重要作用。

⑤严格划定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以养殖舍、育雏舍及粪污处理中心为边界向外延伸200m作为卫生防护距离范围，经调查，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同时，评价要求今后在此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建设对环境空气质量要求较高的敏感项目。

（2）食堂油烟

食堂拟设置1套去除效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要求的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经食堂楼顶排气筒达标排放。

（3）应急发电机尾气

应急发电机仅在停电时使用；发电机燃料使用0#柴油，发电机尾气经发电机自带排气管至发电机房顶排气孔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

2.废水

养殖场实施雨污分流，除初期雨水以外的雨水经养殖场内雨水沟渠收集后排至场外。整个养殖场内无养殖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污水及餐饮废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项目场地内绿化施肥。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以及蛋鸡叫声。设备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相应降噪、减振措施进行处理。蛋鸡叫声通过加强管理，建筑物隔声进行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经预测，项目场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图 2 本项目第二次网上公示 1/2 页

（3）应急发电机尾气

应急发电机仅在停电时使用；发电机燃料使用0#柴油，发电机尾气经发电机自带排气管至发电机房屋顶排气孔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

2.废水

养殖场实施雨污分流，除初期雨水以外的雨水经养殖场内雨水沟渠收集后排至场外。整个养殖区无养殖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污水及餐饮废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项目场地内绿化施肥。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以及蛋鸡叫声。设备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相应降噪、减振措施进行处理。蛋鸡叫声通过加强管理，建筑物隔声进行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经预测，项目场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营运期产生的鸡粪经粪污处理中心无害化处理后交由有机肥生产厂家资源化利用；病死鸡委托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生物除臭系统的废弃生物填料由厂家统一更换回收处置，废活性炭交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清运至乡镇垃圾收集点，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防疫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资质单位清运处置。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

项目营运期场区进行分区防渗。简单防渗区域主要为配套生产用房、管理房、蛋库、场内道路等；一般防渗区域为蛋鸡养殖房、化粪池、隔油池；重点防渗区域为危废暂存间、柴油储存间、粪污处理中心（地面）、生物除臭滤池等。简单防渗区采用一般地面硬化防渗；一般防渗区选取15cm厚抗渗系数为P8的混凝土作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采用2mm厚HDPE防渗膜+10cm厚抗渗系数为P8的混凝土。

6.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营运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提出的风险事故防范、疫病防范措施，建立和落实各项风险预警、环境风险削减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和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可使项目建成后风险水平处于可接受程度，因此从风险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考虑项目周边居民、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主要调查事项如下：（1）公众对该项目建设所持的态度；（2）公众对现状环境质量是否满意；（3）公众认为项目运行期的主要环境影响。

本公示还将征求公众主要是对环境影响书中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及建议，即您认为本报告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合理、可行，措施实施后是否对您的居住环境和当地环境造成影响提出建议和意见，我们将充分考虑到您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可以在有关信息公开后，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评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环评单位：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四街199号1栋12层

联系人：王工

电话：028-61863319

邮箱：38032954@qq.com

建设单位：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马村镇带河村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7360675888

六、环评公示本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项目公示本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如下：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gHUZ4WLu5x6bEIMkIn2pQ?pwd=itrs>

七、公众意见征求期限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环评机构、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南京鑫之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碧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部 | 中国环境影响评价网 |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信息系统 | 免责声明

总访问量 47689937

Copyright 2018-2024版权所有 @南京天地环境污染防治研究院 苏ICP备15042329号-3

图3 本项目第二次网上公示 2/2 页

项目于2025年2月10日于项目所在地带河村村委会村务公开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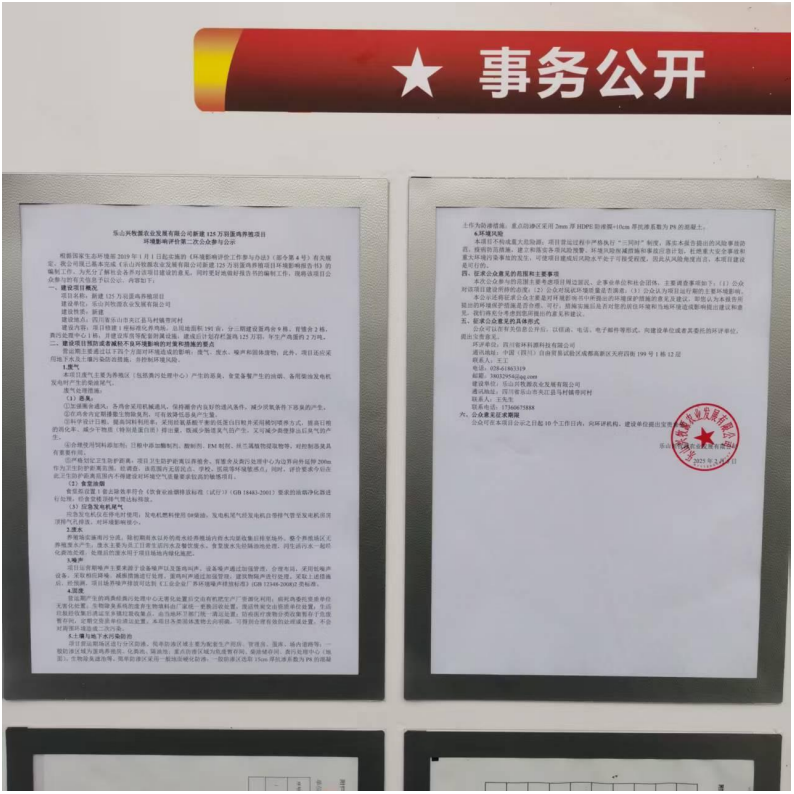


图6 本项目现场张贴公告

4 查阅情况

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本项目已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本项目持续公开及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无人反馈意见。

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网络公示附上公众意见表（由生态环境部指定的）的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反馈情况。

6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网上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应，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无需开展深度公众调查。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项目环评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建125万羽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报告》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乐山兴牧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3月